

外国中篇小说

金子信选编

云南人民出版社

外国中篇小说

第一卷

金子信选编

云南人民出版社

封面设计：任 意

责任编辑：梁友璋

外国中篇小说

(第一卷)

金子信选编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刷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9.625 字数：450,000

1981年8月第一版 1981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2,880(其中：精装2,900)

统一书号：10116·857 定价：平装1.95元
精装2.40元

编者前言

这里所说的“中篇”，选编者有一个字数上的主观限定，大体从三万字到十万字，而以五万字左右为主。这也可以说是一种“小中篇”。此类中篇，在国外，特别是欧美各主要国家，是很发达的。在我国，由于文学传统的不同以及其它种种原因，过去较长时期中一直不很发展，近年来则正在崛起，并大有方兴未艾之势。这从目前刊载这类作品为主的大型文学刊物多达数十种，便可见其一斑。在数量众多的外国中篇小说中，选择一定数量在艺术上确有特色的优秀之作（包括不同风格、流派的代表作品），供我国文学创作者学习、借鉴，供广大文学爱好者阅读、欣赏，对于丰富我国读者的文化生活、推动我国中篇小说的创作，当是一件有益的工作。——这正是编者选编此书的出发点和目标。至于已经编成的《外国中篇小说》，究竟达到了这个目标的百分之几，则有待于广大读者和社会实践的检验。

本书选世界二十个国家、七十余作家的近百篇作品，上起十九世纪初，下迄二十世纪末，共四百五十余万字，按国分册，编为十卷。其中新译和重译的占半数以上，旧译在选入时也尽可能作了不同程度的修订。为便于读者了解、参考，所选作品都约请专人撰写了作家介绍和作品思想、艺术特点的概要分析。

对于外国文学，编者仅是一个爱好者和学习者。此书得以

编成出版，多蒙全体译、作者的大力支持，董衡巽、郑克鲁等同志的不吝赐教，不少朋友和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积极鼓励，在此谨表深切的感谢！

一九八一年一月

目 录

〔法国〕巴尔扎克

高利贷者……………陈占元译（1）

费拉居斯……………郑克鲁译（68）

〔法国〕雨 果

死囚末日记……………李平沅译（186）

〔法国〕梅里美

高龙巴……………傅 雷译（276）

嘉尔曼……………傅 雷译（413）

〔法国〕乔治·桑

魔沼……………郑克鲁译（472）

〔法国〕缪 塞

提香的儿子……………成钰亭译（574）

高利贷者

[法国]巴尔扎克著

陈占元译

奥诺雷·德·巴尔扎克 (Honoré de Balzac, 1799—1850), 法国伟大作家。生于都尔城, 父亲在枢密院做过秘书, 后在军队当军需官。他从小过着与家庭隔绝的孤独生活, 1814年到巴黎, 在大学攻读法律, 同时在诉讼代理人和公证人事务所当见习生。他违背家庭的意愿, 立志从事文学, 在极其艰苦的条件下挣扎奋斗, 先是匿名发表一些神怪冒险小说, 因经营印刷所、铸造铅字而负债累累。1829年发表《舒昂党人》, 揭开了不朽的《人间喜剧》的创作序幕。

巴尔扎克原来打算写出一百四、五十部作品, 但他只完成了九十部长篇、中篇和短篇。这未完成的《人间喜剧》已经极其出色地描绘了十九世纪上半叶的法国社会, 尤其表现了上升的资产阶级的日益得势和贵族阶级的日趋衰亡, 以及金钱统治一切的社会现象, 塑造了一系列生动的典型人物, 被恩格斯誉为—

部“伟大的作品”。

《人间喜剧》的代表作品当推长篇小说《高老头》、《欧也妮·葛朗台》、《幻灭》等，然而中篇小说在其中也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巴尔扎克观察深刻，想象力丰富，构思宏伟而又细致，长篇小说往往描绘的是广阔的社会画面，不能巨细无遗地触及生活的某些重要方面，而短篇小说又往往容纳不了巴尔扎克反映生活的奔放笔触，因此，中篇自然而然就成了《人间喜剧》中数量较多的一种样式。

《高利贷者》（1830）是一个脍炙人口的名篇。1835年巴尔扎克进行过修改，以后收入《人间喜剧》的“私人生活场景”中。这个中篇小说的杰出成就在于塑造了一个高利贷者的典型。高布赛克是资本主义发展初期的吝啬鬼形象。巴尔扎克只叙述了几个最能表现这类人物特征的细节，就把这个吝啬鬼刻画得栩栩如生：小说描写高布赛克丢了钱，被别人捡到，却矢口否认是自己的，惟恐显出自己有钱；他了解司法条文，以保管雷斯托伯爵的产业为借口，从中渔利；他因吝啬，宁愿让食物放在贮藏室里腐烂，也不处理掉。这几个细节描写把一个虽然精明，但还不懂得商品流通意义的吝啬鬼形象的鲜明个性表现出来了。马克思曾举出高布赛克的例子，赞誉巴尔扎克“对各色各样的贪婪作了透彻的研究”。正因为巴尔扎克对各种贪婪作了区别，所以能抓住各种吝啬鬼形象的特点；他塑造了一系列吝啬鬼形象，几乎没有雷同的现象，而且都给人留下难以磨灭的印象。

《费拉居斯》（1833）在巴尔扎克的中篇小说中是

颇为别致的一篇。巴尔扎克在这里把风俗小说和“惊险”小说紧密地结合了起来。小说通过一个帮工会首领的故事，反映了下层社会生活的一个侧面，而他的女儿的爱情悲剧又把读者带往社会的上层、行政机关等领域，展现了相当广泛的社会生活。值得注意的是，巴尔扎克撷取了当时的一些流行小说的手法，小说写得曲折而引人入胜。当时，帮工会的活动十分引人注目，具有一种神秘的、恐怖的色彩，巴尔扎克运用这种惊险笔法来处理这个题材，取得了很好的艺术效果。但是，巴尔扎克毕竟是现实主义大师，他无疑远远胜过那些流行小说作家：他的行文不时流露出深刻的观察和犀利的见解，这部小说不是毫无意义的冒险小说，而是一部地道的风俗小说。这个中篇发表后获得很大成功，促使巴尔扎克又写出两个续篇《朗热公爵夫人》和《金眼女郎》，组成三部曲《十三人党的故事》。它在《人间喜剧》中因题材的重要性而占有不可忽视的地位。

(郑克鲁)

一八二九年在一八三〇年间的冬天，深夜一点钟，在格朗留子爵夫人的客厅里还有两个客人呆着。一个眉清目秀的青年听到时钟敲响就走出去了。当车辆的声音从院子里传来的时候，子爵夫人看见客厅里只剩下她的哥哥和一个熟朋友正在结束他们的纸牌游戏，便朝着她的女儿走过来。她的女儿站在壁炉前面，好象端详着一块透明的薄瓷隔火板，其实却倾听着那辆四

轮马车的声音，那种凝神静听的样子，不能不使她的母亲担心。

“卡米尔，如果你以后还象今晚那样，跟雷斯托伯爵这么亲热，那末，我只好不再让他上这里来了。好孩子，你听我说，如果你相信我爱你的话，就让我在人生中领着你吧。一个十七岁的孩子，对未来，对过去，对某些人情世故，都不会捉摸透的。我只想告诉你一句话。雷斯托伯爵有一个好挥霍的母亲，几百万家当她都会花光，她是一个出身微贱的女人，高里奥家的姑娘，早就声名狼藉。她从前对父亲是那样的坏，实在不配有这么孝顺的儿子。年轻的伯爵热爱她，供养她，他的孝心的确值得大家称赞；他对弟弟妹妹照顾得尤其周到。”

“这种行为不管怎样令人钦佩，”子爵夫人带着满脸精明的神气接下去说，“只要他母亲在世一天，所有好人家都会害怕把女儿的前途和幸福交给雷斯托这孩子的。”

“您和格朗留小姐的谈话，我听到了几句，我真想插句嘴。”那熟朋友高声说。

“我赢了，伯爵，”他对他的对手说，“少陪了，我要去给令甥女帮忙。”

“您那双律师的耳朵真灵啊，”子爵夫人高声说，“德尔卫老朋友，我对卡米尔低声说话，您怎么能听得见呢？”

“我会看你们的眼色。”德尔卫一边说，一边坐在壁炉角边的一把安乐椅上。

那舅父也走过来坐在甥女身边，格朗留夫人就在她女儿和德尔卫中间的一把矮椅上坐下。

“子爵夫人，现在我想给您讲一个故事，这个故事将会使您对恩纳斯·德·雷斯托伯爵的家私的看法有所改变。”

“讲故事吗！”卡米尔叫了起来，“先生，您快讲吧。”

德尔卫向格朗留夫人递了一个眼色，让她明白这个故事是

会使她感兴趣的。

论家当和门第的古旧，格朗留子爵夫人是圣·日尔曼区最显要的贵妇人之一；一个巴黎的律师对她讲话这样随便，在她的公馆里举止行动这样不拘形迹，看来虽然不很自然，可是这个现象也容易说明。格朗留夫人是跟王室一起回到法国的，她在巴黎住了下来，起先单靠路易十八从王室经费里拨出来的补助金过活，处境非常拮据。那律师凑巧在共和国当年拍卖格朗留公馆的手续上发现了些破绽，便认为这座公馆应该发还给子爵夫人。他把这个案件包揽下来，并且获得胜诉。这回胜利壮了他的胆，他又和一所不知什么救济院打官司，那所救济院终于把里雪尼森林退还给子爵夫人。随后，他又使子爵夫人收回了奥尔良运河的几股股票和拿破仑拨给公共机关使用的若干相当巨大的房产。格朗留夫人的家业仗着这个青年律师的才干恢复了旧观，当补偿法颁布的时候，她又得回了一笔很大的款项，现在她每年有六万法郎进款。德尔卫律师为人耿直、博学、谦虚、待人和易，他成了这个人家的熟朋友。他给格朗留子爵夫人帮忙虽然使圣·日尔曼区最显赫的门第都敬重他并且托他办事，但他可不是一个野心家，对别人的好意他并不存什么非分之想。子爵夫人劝他把事务所顶出去，投身司法界，靠子爵夫人的提拔，他定会一帆风顺，官运亨通，可是他没有接受这个建议。除了晚上偶尔到格朗留公馆消遣之外，他到交际场中应酬，也只是想维持他的社会关系。他为格朗留夫人效劳，使自己的长才得到施展，觉得十分庆幸；因为不然的话他的事务所也许就门可罗雀了。德尔卫其实没有律师的气质。

自从恩纳斯·德·雷斯托伯爵作了子爵夫人公馆里的座上客，而德尔卫又发觉了卡米尔对这个年轻人的心事以来，他便时常出入格朗留夫人公馆之门，有如最近才被接受进入这个贵

族区社交场的一个安坦街的花花公子一样。几天以前，他在一个舞会里凑巧站在卡米尔身边，他指着那年轻伯爵对卡米尔说：

“可惜这个孩子没有两三百万家私，是不是？”

“您说这是倒霉么？我可不这样想，”她答道，“雷斯托伯爵又能干、又有学问，并且得到他所追随的那个部长的器重。我相信他一定会出人头地。‘这孩子’一朝当了权，他要有多少家私就有多少。”

“不错，可是如果他现在就很有钱呢？”

“如果他现在就很有钱的话，”卡米尔红着脸说，“这里的小姐们都抢着要嫁给他了。”她指着那几对跳舞的人，补了一句。

“那个时候，”律师答道，“格朗留小姐就不是他垂青的唯一的女子了。这就是您脸红的原因吧！您对他有点意思，是不是？您怎么不说话啦？”

卡米尔突然站了起来。

“她爱上他了。”德尔卫想道。

从这一天起，卡米尔知道那律师对她钟情恩纳斯·德·雷斯托伯爵表示赞同，便对他显出异乎寻常的殷勤。在这之前，德尔卫对她家里的每一次帮忙，她虽然都知道，可是她对德尔卫却只存着敬意，没有真正的友谊，只有礼貌，没有感情；她的行动举止，说话时的口气，都使德尔卫时时刻刻感觉到贵族社会的礼法在他们之间所设下的鸿沟。受恩莫忘，但儿女们往往不肯承认这笔账。

“这一次奇遇，”德尔卫过了一会，说，“使我记起我生平仅有的传奇般的遭遇。”

“您一听到一个律师讲他生平的艳史，”他接着说，“您就已经笑起来啦！可是我象大家一样，我也有过我的二十五岁，而在那个年纪，我已经看见过一些离奇古怪的事情了。我首先要

给您讲一个您不可能认识的人物。那是一个放高利贷的人。那张没有血色的、灰白色的脸，您的脑海里能够对它有一个清楚的印象吗？我倒想请法兰西学院允许我把它叫做‘月白色’的脸：它同褪了色的镀金器皿相似。我所讲的那个放高利贷的人，他的头发是平板的、深灰色的、梳得很滑亮。脸上的轮廓同达勒朗^①的脸一样，毫无表情，看起来象是用青铜铸成似的。两只小眼睛黄得象黄鼠狼的眼睛，差不多没有睫毛，怕见阳光；可是一顶旧鸭舌帽的遮阳替他把阳光挡住了。他的尖鼻子的末端有很多痘斑，您会把它比作一个小螺丝钻。他的嘴唇很薄，象一个炼金术士或伦勃朗或梅殊^②所画的矮小老人一样。这人讲话时声音很低，语调柔和，从来不发脾气。他的年纪很难确定：不知他是未老先衰呢，还是保养得法，让青春永远替他效劳。屋子里从写字台上的绿绒直到床前的地毯，一切都是洁净、破旧的，很象老处女冷冰冰的闺房，她们一天到晚都在揩拭她们的家具。冬天，炉子里的柴火老是埋在一堆灰烬下面，只冒烟，没有火焰。从早晨下床的时候起，直到晚上咳嗽发作时为止，他的行动都和时钟一样有条不紊。他有几分象一个‘机器人’，睡眠给它上弦。一个甲虫在纸上爬行，你拨它一下，它便停下来装死；同样，这个人在讲话当中听到有车辆经过，就住口不做声，免得提高嗓门。他模仿封德奈尔^③，节省有伤元气的动作，把人类感情都集中到自我上面。所以他的生命的消逝，和古代计时的沙漏里的黄沙一样不声不响。吃了他的亏的人有时乱嚷乱叫，大吵大闹；跟着便寂然无声，好象在一间刚宰了一只鸭子的厨房里一样。到了晚上，这个‘钞

① 达勒朗（1754—1838），法国外交家。

② 伦勃朗（1606—1669），荷兰大画家；梅殊（1630—1667），荷兰画家。

③ 封德奈尔（1657—1757），法国作家。

票人’便变为凡夫俗子，他的金银财宝就化作一颗人心。他一天的工作如果使他感到满意的话，他就搓着两手，脸上凸凹不平的皱纹泛起一阵欢乐的青烟，因为他的肌肉的沉默的颤动，带出一种可以同‘皮袜子’^①的皮笑肉不笑的笑容相比的感觉，是无法用别的话来加以形容的。再说，即使在他感到万分高兴的时候，他的谈话还是使用单音节的字，举止行动也始终拒人于千里之外。

“这就是我住在格莱街的时候偶然碰上的邻居，当时我不过是一名二等帮办，一个快要修完三年级的法律系学生。这所房屋没有院子，又潮湿又阴暗。各个寓所只有从街上透进来的光线。房舍的布局象一座修道院，全部隔成大小相等的屋子，一条过道就是它们唯一的出口，只有气窗给过道透进一些亮光，可见这所房子往日是属于一座修道院的。看见这所房子凄凉的外貌，一个富贵人家的子弟还没有踏进我的邻居的屋子以前，他的快乐心情就烟消云散了。我的邻居和他的房子彼此都很相象，正如牡蛎象它附着的岩石一样。

“就社会关系来说，唯一同他来往的人就是我；他来向我借火，借书，借报纸，晚上他允许我走进他的小屋，碰上他心情好的时候我们便聊聊天。这些信任的表示是我同他作了四年邻居和我的循规蹈矩的行为的结果，我因为没有钱，所以我的行为跟他非常相似。他有亲人么？有朋友么？他富有呢？还是贫穷呢？谁也回答不了这些问题。我从来没有在他的屋里看见过钱财。他的家私一定是存放在法兰西银行的地窖里面。他迈着他那象牝鹿腿一般枯瘦的腿在巴黎东奔西跑，亲自拿着期票去兑现。他这种小心谨慎也使他吃过一次亏。有一天，他身上

① “皮袜子”，美国小说家库柏（1789—1851）小说中的主角。

偶然带着些钱；不知怎的，一个双拿破仑币从他裤子的小口袋掉了出来。一个房客跟在他后面上楼梯，把金币捡起来还给他。

“‘这个金币不是我的，’他做了一个吃惊的手势答道，‘我有金币么！如果我有钱的话，我会象现在这样过日子么？’

“早上，他在一只铁皮炉子上亲自煮咖啡喝，那只炉子老是放在壁炉的黑暗的角落里；一家烤肉店给他把饭送到家里。我们看门的老婆子每天在一定的时间上来给他收拾屋子。再说，这个人的名字叫做高布赛克^①，象这样凑巧的事情，斯忒纳^②就会说是前生注定的了。后来我承办他的事务，才知道在我们认识的时候，他约莫有七十六岁。他于一七四〇年诞生在安特卫普^③近郊，母亲是一个犹太人，父亲是荷兰人，他的名字叫做约翰·厄斯台尔·万·高布赛克。你们一定知道，一个叫做‘荷兰美女’的女子的暗杀事件曾经如何轰动整个巴黎。当我同这个旧邻居偶然谈到这件事情的时候，他既没有表示一点关切，也没有表示丝毫惊异，只是对我说：

“‘她是我的外甥孙女。’

“他的独一无二的继承人，他的姐姐的孙女的死，只引起他说了这么一句话。我在法庭的审讯中得知那个荷兰美女果然叫做莎拉·万·高布赛克。当我问他怎么这样奇怪，他的外甥孙女的姓竟同他的一样，他微笑着答道：

“‘我们这个家族，女子是从来不结婚的。’

“他的家族四代都是女子，这个古怪的人从来一个也不愿意会见。他对他的继承人深恶痛绝，他无论如何不能想象，在

① 高布赛克，就其声音和意义来说，有一口吞下去的意思。

② 斯忒纳（1713—1768），英国小说家。

③ 安特卫普，比利时城市和港口。

他死后，他的家当有一天会不属于他，而归别人所有。他刚满十岁，他的母亲就把他送到船上当一名小水手，开到荷属东印度群岛去，在那里漂流浪迹了二十年。因此他那个半黄不黄的前额的皱纹中就埋藏着种种秘密：有可怕的事故、有突如其来的恐怖、有意想不到的巧遇、有悲欢离合的航海故事、有无穷无尽的欢乐。他挨过饿，爱情受过蹂躏，家当遭过风险，失而复得，他的性命有过多少次陷于绝境，也许因为他能当机立断，又庆生还，他使用的手段的毒辣，只是由于急不暇择，才得到别人的原谅。他认识薛缪斯海军上将，认识德·拉里先生、德·盖嘉洛埃先生、德·艾斯丹先生、德·须弗朗法官、德·波当杜勒先生、康瓦里斯勋爵、海斯丁斯勋爵、提布·萨依勃的父亲和提布·萨依勃本人。^① 这个在德里国王玛达芝·辛地朝上做过官并且对于建立玛拉采王朝有过很大功劳的萨伏衣人，曾和他做过买卖。他跟维克托·休斯以及好几个出名的海盗有过来往，因为他在圣·多玛岛^②住过很久。他为了发财，什么事情都做过了，他还尝试过去发现布宜诺斯艾利斯附近著名的野人部落的黄金。还有，美洲独立战争的各个事件，没有一件同他没有关系。他没有跟任何人谈到过印度或美洲，跟我谈到的时候也不多，可是当他谈到这些地方时，他就仿佛说走了嘴似的，显得有点后悔。假如人道精神、社交精神是一种宗教的话，他就可以算是一个无神论者。我虽然有意考查他的思想感情，可是惭愧得很，一直到他的最后一刻，他的心还是莫测高深的。我有时心里想，他究竟是男性还是女性呢？如果所有放高利贷的人都象他的话，我相信他们全是没有性别

① 这些人大都是英法两国殖民政府驻印度的总督、武装部队司令或其他统治者；提布·萨依勃是印度南部迈索尔邦的最后一个伊斯兰教总督。

② 圣·多玛岛，小安得列斯群岛中的一个。

的。他是否始终信奉他的母亲的宗教，把基督教徒看作他的祖上肉呢？还是他改奉了天主教、伊斯兰教、婆罗门教或路德的新教呢？我对他的宗教见解始终毫无所知。我觉得他只是对宗教淡漠，并非缺乏信心。

“这个人已经成为金钱的化身，吃过他的亏的人，就是他称做他的主顾的，不知是故意说反话呢，还是存心嘲笑，管他叫高布赛克爹爹。有一天晚上，我走进他的屋里，他坐在他的安乐椅上，象一尊塑像似地动也不动，两只眼睛瞅着壁炉的架子，仿佛瞧着架子上面他放债的账目一样。一盏冒烟的灯，灯座从前是绿色的，投出微弱的光，没有给这张脸增添一点色彩，反而更衬托出它的苍白。他一声不响地瞧着我，指着正等我去坐的那把椅子让我坐下。‘这家伙在想什么呢？’我心里想，‘他知道世界上有上帝、有情感、有妇人、有幸福吗？’我可怜他，象可怜一个生病的人一样。可是我也十分明白，他不仅有几百万现金存放在法兰西银行里，而且他的脑子里也可能对这个地球有一种非常清楚的认识；他曾走遍了这个世界，探寻过它，估计过它的分量，计算过它的价值，榨取过它的资源。

“‘你好，高布赛克爹爹。’我对他说。

“他把头掉向我这边来，他那又粗又黑的睫毛稍稍凑近了一下；对他来说，这种特殊的变化就等于南方人的最欢畅的微笑。

“‘你今天无精打采，和那一天有人跑来通知你有一个书商吃倒账的时候一样，你很佩服这个书商的手段高明，虽然你吃了他的亏。’

“‘吃过他的亏？’他露出惊讶的神气说。

“‘他为了签订一个破产者与债权人之间的契约，不是曾用一家破了产的商号盖章的期票偿还你的债务么？等到这个商号